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关于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公示

2024年12月26日，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向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提出使用林地行政许可申请。由于该行政许可事项直接关系他人重大利益，根据《行政许可法》的规定，现将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情况公示如下：

使用林地申请人名称：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项目名称：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

建设项目批准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拟使用林地面积：0.0629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地类：乔木林林地 0.0114 公顷、一般灌木林林地 0.0515 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树种：刺槐、荆条

拟使用林地的坐落：大石庙镇石门沟村（小地名、四至、位置图附后）

拟使用林地所有权人：大石庙镇石门沟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使用权人：大石庙镇石门沟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所有权人：大石庙镇石门沟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使用权人：大石庙镇石门沟村村民委员会

公示提示：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 日止(5 个工作日)。

在公示期间，利害关系人如有其他疑问或问题，请与以下联系人联系：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处

电话：0311-88607649 / 88607641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联系人：李建辉、王洋

电话：0314-2562779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拟使用林地位置图：1 张（附后）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关于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公示

2024年12月26日，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向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提出使用林地行政许可申请。由于该行政许可事项直接关系他人重大利益，根据《行政许可法》的规定，现将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情况公示如下：

使用林地申请人名称：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项目名称：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

建设项目批准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拟使用林地面积：0.2212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地类：乔木林林地 0.2129 公顷、一般灌木林林地 0.0083 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树种：油松、荆条

拟使用林地的坐落：大石庙镇太平庄村（小地名、四至、位置图附后）

拟使用林地所有权人：大石庙镇太平庄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使用权人：大石庙镇太平庄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所有权人：大石庙镇太平庄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使用权人：大石庙镇太平庄村村民委员会

公示提示：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 日止(5 个工作日)。

在公示期间，利害关系人如有其他疑问或问题，请与以下联系人联系：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处

电话：0311-88607649 / 88607641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联系人：李建辉、王洋

电话：0314-2562779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拟使用林地位置图：1 张（附后）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关于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公示

2024年12月26日，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向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提出使用林地行政许可申请。由于该行政许可事项直接关系他人重大利益，根据《行政许可法》的规定，现将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情况公示如下：

使用林地申请人名称：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项目名称：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

建设项目批准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拟使用林地面积：2.5691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地类：乔木林林地 1.5192 公顷、一般灌木林林地 0.7764 公顷、未成林林地 0.2735 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树种：荆条、刺槐、山杏、梨树、果杏、灌杂、山楂、油松

拟使用林地的坐落：大石庙镇西北沟村（小地名、四至、位置图附后）

拟使用林地所有权人：大石庙镇西北沟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使用权人：大石庙镇西北沟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所有权人：大石庙镇西北沟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使用权人：大石庙镇西北沟村村民委员会

公示提示：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 日止(5 个工作日)。

在公示期间，利害关系人如有其他疑问或问题，请与以下联系人联系：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处

电话：0311-88607649 / 88607641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联系人：李建辉、王洋

电话：0314-2562779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拟使用林地位置图：7 张（附后）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关于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公示

2024年12月26日，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向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提出使用林地行政许可申请。由于该行政许可事项直接关系他人重大利益，根据《行政许可法》的规定，现将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情况公示如下：

使用林地申请人名称：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项目名称：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

建设项目批准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拟使用林地面积：0.0154 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地类：乔木林林地 0.0154 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树种：油松

拟使用林地的坐落：大石庙镇马家庄村（小地名、四至、位置图附后）

拟使用林地所有权人：大石庙镇马家庄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使用权人：大石庙镇马家庄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所有权人：大石庙镇马家庄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使用权人：大石庙镇马家庄村村民委员会

公示提示：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 日止(5 个工作日)。

在公示期间，利害关系人如有其他疑问或问题，请与以下联系人联系：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处

电话：0311-88607649 / 88607641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联系人：李建辉、王洋

电话：0314-2562779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拟使用林地位置图：1 张（附后）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关于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公示

2024年12月26日，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向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提出使用林地行政许可申请。由于该行政许可事项直接关系他人重大利益，根据《行政许可法》的规定，现将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情况公示如下：

使用林地申请人名称：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项目名称：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

建设项目批准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拟使用林地面积：1.6136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地类：乔木林林地 1.6136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树种：刺槐、山杏、油松

拟使用林地的坐落：双峰寺镇贾营村（小地名、四至、位置图附后）

拟使用林地所有权人：国家

拟使用林地使用权人：承德市双桥区双峰寺国有林场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所有权人：国家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使用权人：承德市双桥区双峰寺国有林场

公示提示：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 日止(5 个工作日)。

在公示期间，利害关系人如有其他疑问或问题，请与以下联系人联系：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处

电话：0311-88607649 / 88607641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联系人：李建辉、王洋

电话：0314-2562779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拟使用林地位置图：5 张（附后）

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关于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承德市狮子沟国有林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公示

2024年12月26日，承德市狮子沟国有林场向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提出使用林地行政许可申请。由于该行政许可事项直接关系他人重大利益，根据《行政许可法》的规定，现将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承德市狮子沟国有林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情况公示如下：

使用林地申请人名称：承德市狮子沟国有林场

建设项目名称：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承德市狮子沟国有林场段）变更路径

建设项目批准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拟使用林地面积：2.4373 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地类：乔木林林地 1.9319 公顷、一般灌木林林地 0.5054 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树种：刺槐、灌杂、阔叶混、油松、柞树、针阔混

拟使用林地的坐落：承德市狮子沟国有林场（小地名、四至、位置图附后）

拟使用林地所有权人：国家

拟使用林地使用权人：承德市狮子沟国有林场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所有权人：国家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使用权人：承德市狮子沟国有林场

公示提示: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 日止(5 个工作日)。

在公示期间, 利害关系人如有其他疑问或问题, 请与以下联系人联系: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处

电话: 0311-88607649 / 88607641

承德市双桥区行政审批局

联系人: 李建辉、王洋

电话: 2562779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拟使用林地位置图: 7 张 (附后)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关于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公示

2024年12月26日，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向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提出使用林地行政许可申请。由于该行政许可事项直接关系他人重大利益，根据《行政许可法》的规定，现将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情况公示如下：

使用林地申请人名称：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项目名称：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

建设项目批准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拟使用林地面积：2.7919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地类：乔木林林地 2.3043 公顷、一般灌木林林地 0.4876 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树种：刺槐、灌杂、荆条、山杏、油松

拟使用林地的坐落：双峰寺镇贾营村（小地名、四至、位置图附后）

拟使用林地所有权人：双峰寺镇贾营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使用权人：双峰寺镇贾营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所有权人：双峰寺镇贾营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使用权人：双峰寺镇贾营村村民委员会

公示提示：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 日止(5 个工作日)。

在公示期间，利害关系人如有其他疑问或问题，请与以下联系人联系：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处

电话：0311-88607649 / 88607641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联系人：李建辉、王洋

电话：0314-2562779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拟使用林地位置图：4 张（附后）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关于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公示

2024年12月26日，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向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提出使用林地行政许可申请。由于该行政许可事项直接关系他人重大利益，根据《行政许可法》的规定，现将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拟使用林地的情况公示如下：

使用林地申请人名称：承德市双桥区农业农村局

建设项目名称：河北省承德市环京区域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双桥区段）变更路径

建设项目批准单位：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拟使用林地面积：1.3553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地类：乔木林林地 0.9419 公顷、一般灌木林林地 0.1478 公顷、未成林 0.2656 公顷

拟使用林地的树种：荆条、油松、刺槐、灌杂、柞树

拟使用林地的坐落：水泉沟镇大沃铺村（小地名、四至、位置图附后）

拟使用林地所有权人：水泉沟镇大沃铺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使用权人：水泉沟镇大沃铺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所有权人：水泉沟镇大沃铺村村民委员会

拟使用林地上林木使用权人：水泉沟镇大沃铺村村民委员会

公示提示：

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 日止(5 个工作日)。

在公示期间，利害关系人如有其他疑问或问题，请与以下联系人联系：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处

电话：0311-88607649 / 88607641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联系人：李建辉、王洋

电话：0314-2562779

承德市双桥区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拟使用林地位置图：6 张（附后）